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7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科技”或“公司”）2017年1月1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于2017年1月16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柏兴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国内证券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做出调整：

一、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90,974.10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350MW光伏电站项目”、“年产600吨光纤预制棒、1,300万芯公里光纤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之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65,536.47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350MW光伏电站项目”、“年产600吨光纤预制棒、1,300万芯公里光纤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投资金金额
1	350MW 光伏电站项目	231,364.26	216,789.22
1-1	其中：河南马村区 50MW 项目	33,015.81	30,933.97
1-2	河南祥符区 80MW 项目	52,391.75	48,992.83
1-3	江西余干 100MW 项目	66,026.52	61,595.95
1-4	安徽定远一期 20MW 项目	13,237.12	12,447.96
1-5	安徽定远二期 20MW 项目	13,267.80	12,479.18
1-6	安徽丰乐 20MW 项目	13,799.69	13,007.67
1-7	浙江湖州 60MW 项目	39,625.57	37,331.66
2	年产 600 吨光纤预制棒、1,300 万芯公里光纤项目	111,000.00	98,747.25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92,364.26	365,536.47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之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其他内容无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事项已获得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二）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内容，结合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出具的反馈意见，编制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二）》。具体详见 2017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披露内容。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事项已获得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二）的议案》；

根据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编制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二）》。具体详见2017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事项已获得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了调整，同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并披露了《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具体详见2017年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本议案事项已获得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6日